正本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應外系 114.9.22 收文章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書函

地　　址：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聯 絡 人：林岳毅
聯絡電話：05-5342601#2358
電子郵件：andylin@yuntech.edu.tw

擬轉知所屬 大一學生

受文者：應用外語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學 字第 1140300451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大一週會寄發同學行程及注意事項、114-1大一週會座位表_(20251001)

應用外語系系主任焦錦濮(甲) 0922

行政助理張凱媚 0922 16:26

主旨：檢送114學年度第1學期全校1年級週會活動有關事宜，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週會時間：114年10月1日（三）上午10時10分。

二、地點：雲泰表演廳。

三、主持人：林學務長蘭東。

四、參加人員：本校一年級全體同學；其他年級同學亦可自行參加入座。

五、為增廣學生智識，拓展學習視野與思維，建立優良學風，本次週會特邀請雲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張雅婷偵查員，以「少年吔~作伙來預防詐騙!」為題，與同學實施分享，敬請協助通知貴系所轄各班導師或班級幹部，廣為宣導，當日10時10分前引導同學就位完畢，準時與會。

六、週會期間為做好個人健康管理，請同學自行酎酌手部消毒及配戴口罩等措施。

七、依本校「週會暨其他重要集會活動實施要點」辦理，本活動視同正課，無故未到同學將以曠課論處；另因故請假者，請依「學生差假請假規定」辦理。

八、學生參加會議時，穿著應以端莊整齊為原則，不得穿著奇裝異服；餘相關時程及注意事項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工程學院、機械工程系、電機工程系、電子工程系、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、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、營建工程系、資訊工程系、管理學院、工業工程與管理系、企業管理系、資訊管理系、財務金融系、會計系、國際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設計學院、數位媒體設計系、工業設計系、視覺傳達設計系、創意生活設計系、建築與室內設計系、人文與科學學院、文化資產維護系、應用外語系、智慧科技學院、前瞻學士學位學程、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、跨域整合設計學士學位學程

副本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第1學期
全校一年級學生週會活動時程與注意事項

一、 活動時間：114年10月1日(三)上午10時10分

二、 活動地點：本校雲泰表演廳

三、 講　　座：雲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查員張雅婷

四、 講　　題：少年吔~作伙來預防詐騙!

五、 參加人員:本校一年級全體同學;其他年級同學可自由參加入座。

六、 專題演講時間：

10:00-10:20	同學集合、就坐
10:20-10:35	週會開始(智慧財產、賃居、霸凌、交通安全、校園安全、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等宣導)
10:35-10:40	主席致詞及介紹演講貴賓
10:40-11:50	專題演講
11:50-11:55	主席結論、致感謝詞及致送本校紀念品
11:55-12:00	禮成、掃QRCode簽到回饋

七、 重要規範：

(一) 參加週會請準時進場，當天10:20分起將關閉進出口，管制進出，遲到者恕不得進場，以維持會場秩序及典禮進行。

(二) 週會期間為做好個人健康管理，請同學自行酎酌手部消毒及配戴口罩等措施。

(三) 參加人員請著整齊服裝，切勿短褲、背心或拖鞋，服儀參考照片附圖。

(四) 請鼓勵同學踴躍提問。

(五) 依本校「週會暨其他重要集會活動實施要點」，本活動視同正課，無故未到同學將以曠課論處；另因故請假者請依「學

生差假請假規定」辦理。

參加週會同學服裝穿著參考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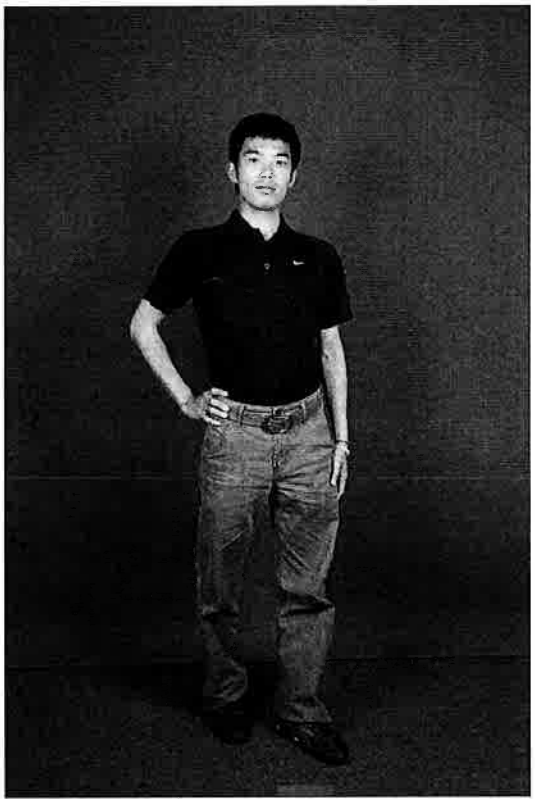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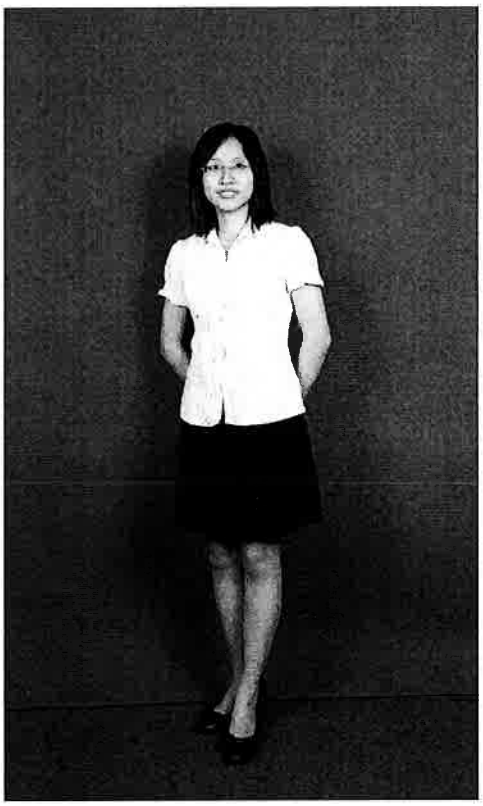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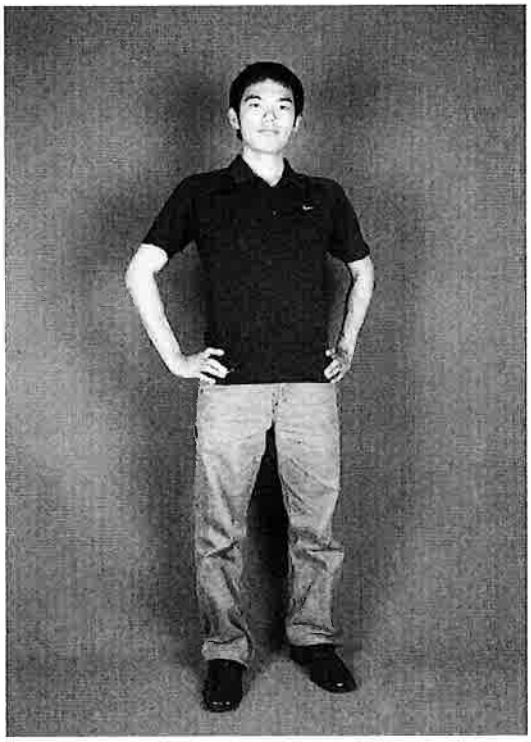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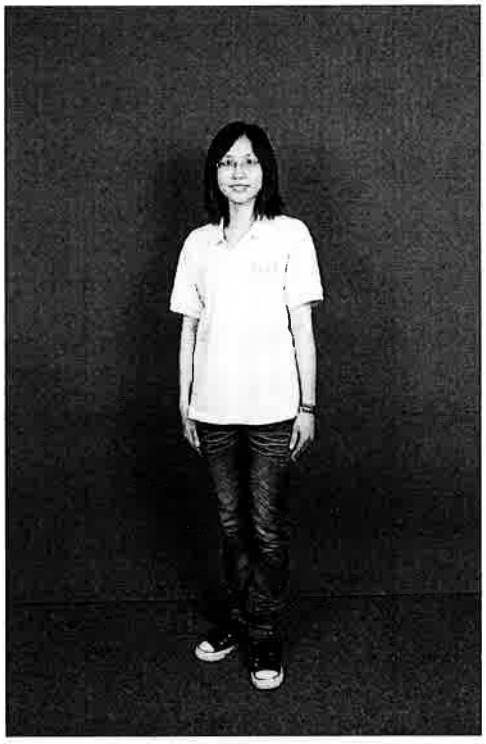

114學年度第1學期全校大一週會座位表(20251001)

